

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旋极信息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19年12月2日上午10:0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11月27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方式送达全体董事，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。

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，实际出席董事6名，公司部分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陈江涛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

董事会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北京泰豪智能工程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泰豪智能”）向北京银行翠微路支行申请人民币50,000万元的2年期综合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担保期限为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。

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的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6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

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以来，一直能勤勉履行其审计职责，公正、客观、及时、准确地完成各次审计任务，且其规模较大，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要求，董事会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。

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及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6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3、审议通过关于注册资本变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

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授予完成。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信会师报字[2019]第ZB10326号验资报告，对公司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（股本）情况进行了审验，公司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,710,802,595.00元，股本为人民币1,710,802,595.00元；本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,747,134,595.00元，股本为人民币1,747,134,595.00元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相关规定，因公司总股本发生变更，公司需要修改注册资本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。

具体修改如下：

《公司章程》	修改前	修改后
第五条	公 司 注 册 资 本 为 人 民 币 171,080.2595 万元。	公 司 注 册 资 本 为 人 民 币 174,713.4595 万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6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4、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

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19年12月18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5：00以现场投票结合网络投票的形式召开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《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6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》

《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

《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》

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12月2日